

### 向醫管局撥款雷厲風行 展現管治新思維

鑒於近期公立醫院超負荷運作，前線醫護人員疲於奔命，特首林鄭月娥昨日宣佈，即時為醫管局提供額外5億元撥款，讓局方採取短期措施，紓緩公營醫療系統人手不足問題；有關撥款由醫管局儲備開支，到新年度財政預算案一併列支。此舉顯示新一屆特區政府敢於打破常規，急市民之所急，及時採取措施緩解當前急切的民生問題。在這一施政措施中，相信港人能感受到政府為民服務的熱誠，認同這種雷厲風行的施政作風。希望這是一個人良好的開端，未來政府在土地、房屋等迫切需要解決的民生問題上，同樣敢於打破條條框框的束縛，切實提高施政效率，解決市民最關心、最迫切的問題。

此次額外的5億元撥款，將用於增聘兼職護士及額外人手處理文書工作，落實一系列短期紓緩措施，減輕醫護人員的工作壓力。這一政策，回應了前線醫護人員的強烈訴求，更讓醫護人員有更多時間照顧病人，醫護人員和病人都得益，相信此決定能獲得醫護和病人組織的肯定和歡迎。

此次撥款先動用醫管局的儲備，政府在2018/19年的預算案中補回給醫管局。這一安排，相信顯示了林鄭月娥的管治新思維。救急扶危不容拖泥帶水，尤其目前正值冬季流感高峰，公立醫院人滿為患，前線人手捉襟見肘，不勝負荷。面對迫在眉睫的問題，特首當機立斷，採取靈活有效的應變措施，確保政策行得通、做得到、趕得及，紓緩公立醫院壓力，亦

提振前線醫護人員士氣。本港公立醫院前線醫護人手長期不足，市民求診大排長龍，醫療事故亦時有發生。從數字上看，香港公共醫療撥款佔本地生產總值的比例，由2007年的3.2%減至2017的大約2.5%，比例遠低於歐美日等發達地區，甚至比不上某些發展中地區。醫護人手不足的問題若不能改善，甚至更趨惡化，勢必成為困擾市民、增加社會怨氣的大問題。

此次的撥款雖能應付短期的燃眉之急，但長期而言，還是應從加強公私營合作、加快培訓醫護人才、適度提高待遇、引進外援等多種渠道着力，根治公立醫院長期人滿為患和每逢流行病高峰必定爆滿的頑疾。

除了公共醫療體系的問題外，本港還面臨不少更棘手的難題，如覓地建屋、科技創新、經濟轉型等，都是多年來未能顯著改善，無疑都需要運用管治新思維一一化解。例如，開發郊野公園邊陲地帶問題，土地供應策略小組指需時15-20年才有望落實，在當前建屋用地供應極度短缺的形勢下，政府怎麼還能一成不變，一切按舊有程序、按既往規矩辦事？為何不能突破條條框框、提升開發新土地的效率？

目前本港庫房盈餘充足，擁有有利條件和充分資源。此次額外撥款給醫管局應急的做法，值得推而廣之，運用到其他發展經濟、改善民生的政策上，敢於迎難而上，突破舊思維，以科學的「有形之手」引導發展，爭取香港新發展。

### 外國政府和組織不應干預香港事務

「香港眾志」的周庭早前被選舉主任裁定參加立法會港島區補選的提名無效，歐盟發言人竟然聲稱，有關決定抵觸《公民權利和政治權利國際公約》，危害香港國際聲譽。周庭及其所屬的政治組織主張「自決」，把「港獨」視為「選項」，明顯違反基本法規定。周庭被撤銷參選資格，完全合憲合法。憲法和基本法是香港的憲制基礎，「公約」不能凌駕於基本法之上；更何況「自決」「港獨」等威脅國家主權和領土完整的言行，根本就不受「公約」的保障。歐盟或者任何國家和國際組織，都不應對香港事務、對中國內政指指點點。歐盟對待加泰羅尼亞和香港的分離主義態度截然不同，明顯是抱持雙重標準，如果繼續這種作為，勢必損害歐盟的國際形象和聲譽。

基本法第26條規定，香港特別行政區永久性居民依法享有選舉權和被選舉權。港人享有選舉權和被選舉權，但前提是依法；在全國人大釋法後，擁護基本法和效忠香港特區，已經是毋庸置疑的法定參選標準。選舉主任DQ周庭，不是基於她的政治聯繫，而是她和「香港眾志」以鼓吹「自決」「港獨」為政綱，明顯抵觸基本法、人大釋法以及本港法律，選舉主任的決定具有充分扎實、不可挑戰的法理依據，與是否抵觸「公約」毫不相干。

香港是中國的地方特別行政區，直轄於中央政府，基本法作為全國人大制定和頒佈的憲制文件，是香港回歸後的法制基石，其地位高於本港實施的其他法律，包括「人權法」。中共十九大確立了香港落實「一國兩制」新定位，強調要「嚴格依照憲法和基本法辦事」，「履行維護國家主權、安全、

發展利益的憲制責任」。因此，港人享有言論自由、行使政治權利，但必須符合基本法，尊重香港的憲制地位。

本港高度重視人權，切實保障港人的各種權利，簽署了「公約」，並制定、落實了「香港人權法」，但「公約」「人權法」從來都不應凌駕於基本法之上。而且，不論「公約」還是「人權法」，都容許一個國家為了保障國家安全或公共秩序，可透過法律手段限制某類言論的發表。更重要的是，香港的立法會選舉，是以基本法和「一國兩制」為基礎的政治活動，完全屬於中國的內政，按照外交禮儀和慣例，任何人不應該對香港的選舉事務指手畫腳、說三道四。

去年10月，西班牙加泰羅尼亞舉行公投，決定脫離西班牙獨立，但馬德里中央政府指公投違法，更啟動憲法機制收回加泰的自治權。加泰自治政府多次公開促請歐盟介入，歐盟卻支持馬德里中央政府阻止加泰獨立。英、法、德等多國發表聲明，支持西班牙中央政府。歐盟理事會主席圖斯克當時稱，加泰的局勢引人憂慮，但歐盟不會介入；歐盟委員會主席容克更警告，加泰宣佈獨立後，歐盟28國集團會有出現更多裂縫的危險，他發表暗示支持西班牙政府的聲明，表示歐盟不需要更多的裂痕和分裂。

歐盟視加泰的公投獨立為危險的分裂行為，支持西班牙中央政府維護國家完整；香港特區政府依法撤銷鼓吹「自決」「港獨」者的參選權，同樣是為了維護國家主權完整，為何就變作抵觸「公約」、損害香港國際聲譽？歐盟的做法，根本就是雙重標準。

# 依法DQ 干外國何事

## 特首：「自決」不符港憲制地位 無關政治聯繫



立法會補選

「香港眾志」常委周庭，被選舉主任裁定其參選人提名無效。歐盟近日發表聲明，聲稱根據參選人的政治聯繫而禁止其參選，抵觸國際人權公約，會對香港國際聲譽造成「危機」云云。行政長官林鄭月娥昨日重申，選舉主任的決定是依法行事，又認為外國機構或未完全掌握本港的憲制地位及情況。特區政府則重申，鼓吹或推動「自決」者不可能履行立法會議員職責，而外國機構及人士不應以任何形式干預香港特別行政區的內部事務。

香港文匯報記者 鄭治祖

歐盟就周庭被DQ一事發聲明，稱保障香港的公民權利和政治權利，是落實歐盟支持的「一國兩制」原則的重要組成部分；《公民權利和政治權利國際公約》保障選舉不受「無限制」，而公約已透過《香港人權法案》在香港適用，倘因參選人的政治立場而禁止其參選，與公約保障的權利相抵觸，更有可能影響香港自由和開放的國際聲譽。

林鄭月娥昨日出席行政會議前回應指，是次事件並不是歐盟所指，是因為純粹的政治聯繫(Political affiliation)而去「剝奪」其參選權；「其實今日在立法會，或在今次補選中的參選人，不少都有政治聯繫，特區政府怎會以一個政治聯繫讓某些人士不能夠參加選舉？」她解釋，倘某一種政治意識形態，很明顯是有事實根據證明是違反香港基本法、不符合「一國兩制」精神的，更嚴重的是鼓吹「港獨」或「自治」，或「港獨」及「地方自治」是一個可以選擇的方案的，均不符合法律的要求。

### 指外國不熟港憲制地位

林鄭月娥認為，外國機構及政客往往對於香港情況，甚或香港的憲制地位未完全掌握，故希望他們透過不同方法加深對香港的憲制狀況及法律制度的了解。身為行政長官，她上任半年多來已經外訪6次，每一次亦向當地的政要、主要官員、國際機構或國際傳媒講解香港的情況，她會繼續進行相關解說工作。

### 被選舉權須依法才有

她重申，香港非常重視市民應有的選舉權及被選舉權，這是香港基本法賦予市民的權利，但這些權利要依法才能享有。在2016年全國人大常委會就基本法第一百零四條的解釋裡，清晰說明了參選要求，即參選人要擁護香港基本法，及效忠

香港特區。選舉主任是依法辦事，若任何有意參選立法會的人不符合條件，就不符合參選資格。

特區政府發言人回應歐盟聲明時指，特區政府一直尊重及維護香港居民依法享有的權利，包括根據基本法第二十六條規定選舉權和被選舉權，但同時，特區政府有責任執行和維護基本法，及確保所有選舉均在符合基本法和相關選舉法律下進行。

發言人指出，擁護基本法和保證效忠香港特區，是《立法會條例》所訂明「獲提名的候選人須遵從的規定」。「民主自決」或以公投方式提出包括選擇「獨立」來處理香港體制等，均不符合香港特別行政區在基本法下的憲制及法律地位，亦與國家對香港既定的基本方針政策相抵觸。

發言人強調，擁護基本法是立法會議員的基本法律責任。鼓吹或推動「民主自決」或以何種形式提議「獨立」者不可能擁護基本法，因此不可能履行立法會議員的職責，亦不可能符合《立法會條例》要求候選人聲明擁護基本法和保證效忠香港特區的規定。

### 非政治審查言論自由

發言人重申，選舉主任是基於事實根據及法律要求，決定一名參與2018年立法會補選者因不符合《立法會條例》的規定以致其提名無效。選舉主任的決定，旨在令是次立法會補選能在符合基本法和其他適用法律下公開、誠實、公平地進行，與部分社會人士指稱的政治審查、限制言論自由或剝奪參選權無關。

發言人強調，自回歸祖國以來，香港特區一直嚴格按照基本法的規定實行高度自治、「港人治港」，充分體現「一國兩制」得到全面和成功落實，這是國際社會有目共睹的。外國機構及人士不應以任何形式干預香港特別行政區的內部事務。



林鄭月娥 申通社

### 外交部：堅決反對外力干港事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鄭治祖)就歐盟對「香港眾志」常委周庭被選舉主任裁定立法會選舉補選提名無效發表的聲明，外交部昨日強調，香港事務純屬中國內政，中方堅決反對任何外國政府、機構和個人干涉香港事務。



陳恒鎔：部分西方國家經常都想通過不同手段搞亂中國，而香港就是她們攻擊的焦點。



馬恩國：中國日漸強大，令這些西方國家眼紅，遂通過不同的手段試圖拖慢中國的發展步伐。



容海恩：法院已經作出了相關判例，歐盟是次單講人權法而忽視其他法理依據，做法並不可取。

## 歐盟「代庭出頭」 各界質疑「有鬼」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鄭治祖)歐盟發表聲明，為假借「自決」煽「獨」的「香港眾志」常委周庭「出頭」。香港各界人士認為，有西方國家眼紅中國國力強大，遂與香港的反對派中人「裡應外合」，炒作議題，千方百計阻撓中國的發展。是次事件，更令人懷疑是否有人因其栽培的「代理人」未能成功進入建制核心而發爛渣。

### 陳恒鎔：雙標對待「加獨」港獨

民建聯立法會議員陳恒鎔昨日在接受香港文匯報訪問時指出，部分西方國家經常都想通過不同手段搞亂中國，而香港就是她們攻擊的焦點。

他直言，這些西方國家雖強調自己「民主」、「自由」，但在面對分離分子時，都

不會姑息，例如西班牙強硬應對加泰羅尼亞的「獨立」行動，歐盟當時就表明不希望成員國家會分裂，現在就以雙重標準去看待香港社會不容「港獨」的取態。

陳恒鎔更質疑，這些西方國家如此緊張該批「港派」分子不能參選，令人懷疑有關人等是被「培養」在香港的棋子，目的是要進入體制核心，肆意破壞社會安寧，內情絕不簡單，市民要認清真相。

### 馬恩國：企圖拖慢中國發展

香港法學交流基金會執委會主席、大律師馬恩國指出，這些歐洲國家為已發展國家，社會發展停滯不前，相反，中國是發展中國家，正日漸強大，令這些西方國家眼紅，遂費盡心思，通過不同的手段試圖拖慢中國的

發展步伐，而「人權」兩個字就是他們借題發揮的「道德高地」，故經常抬出來干預中國的內部事務，是不君子的行為。

### 容海恩：忽視其他法理依據

新民黨副主席容海恩指出，無論是哪個國家或地區，參選人違反了當地的法律，就會喪失參選資格。在香港，全國人大常委會已就基本法第一百零四條的規定作出了明確解釋，規定每名參選人必須擁護基本法和效忠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她指出，本地法院已經作出了相關的判例，表明參選人必須真心誠意，宣誓擁護基本法及效忠香港特區，而歐盟是次單講人權法而忽視其他法理依據，做法並不可取。



「正義姐」藍雪寶 片段截圖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鄭治祖)在上周日的《城市論壇》上，有台下市民發言時「爆seed」，怒斥被裁定提名資格無效的「香港眾志」常委周庭，批評她不認自己是中國

### 「正義姐」：非中國人無資格選立會

人，沒有資格參選中國香港的立法會，再批評周庭曾經侮辱國旗，單從這點已可被DQ。被網民譽為「正義姐」的她，不忿被主持熄咪，昨日接受大公文匯全媒体記者訪問，道出她想講而未講的：香港身份證背面印有區徽，區徽上寫有「中華人民共和國」字眼，如果周庭不認自己是中國人，「你屋企有鈎剪嘍係咪？」

原名藍雪寶、本身是教師的「正義姐」又指，自己有些說話不吐不快，最後爭取到主持蘇敬恆讓她發言，當時她有三點意見，說罷第一點主持已着她「要簡精」，於是就以

超常語速表達第二點，「可能太勁啦，KO咗阿周小姐，主持就即刻cut(打斷)我喇，如果限時一分鐘，我睇返我只係講咗47秒，我已經好精簡，又叫工作人員收返我支咪，我當時真係有啲怒火彈咗出來！」

「正義姐」也在facebook留言，透露在廣告時段期間，蘇敬恆向她稱「若不是你激動，我會讓你發表第三點的」，但當時她只是激昂而已，又不滿對方在立法會議員何君堯發言被周庭及公民黨立法會議員郭榮鏗搶白時，卻沒有關掉周郭二人的咪，「作為主持，你可以這樣偏頗嗎？好好反省一下。」

## 釋法清晰說明 參選須符要求

行政長官林鄭月娥昨日清楚表明，全國人大常委會就基本法第一百零四條所作的解釋，已清晰說明了對參選人的要求。有關規定來自全國人大常委會的解釋的第一條：《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基本

法》第一百零四條規定的「擁護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基本法，效忠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既是該條規定的宣誓必須包含的法定內容，也是參選或者出任該條所列公職的法定要求和條件。

香港文匯報記者 鄭治祖